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函 104 年 11 月 10 日真台法字第 104-0500 號

地址：406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
承辦：黃禧年
電話：(04)2243-6960-1208
傳真：(04)2243-6968

受文者：全體教會、傳道者、信徒代表大會代表、總會負責人、法制委員

副本收受者：總會各單位、各區辦事處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公告總會規章細則修訂條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規章第 78 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辦法經第 21 屆總會負責人會第 15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三、增修訂條文如下：

1. 【3-2】聖職人員會議辦事細則：修訂第 2 條第 2 款、刪除第 3 款、修訂 12 條。
2. 【3-3】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辦事細則：修訂第 50 條、第 52 條。
3. 【3-5】教會辦事細則：刪除第 11 條第 5 項、修訂第 29 條。

順頌
以馬內利

總負責 林永基

簽閱	教務負責人	總務負責人	財務負責人	長執	傳道	
收文 辦理	承辦者：			年	月	日
				字第	號	